

团 体 标 准

T/ NCFCSA 001—2019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与评定基本 规范

Safety Development(City) Demonstration Unit Creation and Evaluation Guidelines

2019-10-23 发布

2019-11-01 实施

全国商业消防与安全协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	4
5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管理.....	6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申请表.....	9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评定申请书.....	10
附录 C (资料性附录)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评审赋分表.....	14
附录 D (资料性附录)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评审得分表.....	29

前 言

安全生产是城市安全发展体系的基础，事关人民福祉，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为引导企业建立和完善安全风险防控体系，持续改进安全绩效，制定本标准。

本标准的制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规定，参考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GB/T 28001—2011)、《企业安全文化建设导则》(AQ/T9004)、《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GB/T 33000-2016)中相关条款内容的要求和国内相关地方标准，借鉴了国外先进经验，并结合了我国商(市)场、商务楼宇、小区、宾馆饭店、餐饮服务业现阶段的经营状况和安全管理水平。

创建工程是一个不断完善和持续改进的过程，本标准将根据实际情况不断修订和完善。

本标准未涉及的内容，国家法律、法规和标准有规定的，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规定。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全国商业消防与安全协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由全国商业消防与安全协会批准。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全国商业消防与安全协会、人民日报社《民生周刊》。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与评定基本规范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与管理的流程和基本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商(市)场、商务楼宇、小区、宾馆饭店、餐饮服务业“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的创建和管理,商贸流通领域其他业态可参照实施。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17945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
- GB5001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 GB50116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
- GB50140 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
- GB/T 2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
- GB/T 33000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
- AQ/T 9004 企业安全文化建设导则
- GA654 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管理
- GA703 住宿与生产储存经营合用场所消防安全技术要求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安全 safe

相对法律、法规、社会价值取向和“对象”需求变化的、动态的、免除了不可接受风险状态的可容许风险程度的最佳平衡点。

3.2

安全发展 security development

将安全理念内化为思想,外化为行动,不断地、反复地进行平衡,满足人、机、物、环等诸要素各自的“安全可靠”与相互和谐统一,把发展过程安全风险降低到相对法律、法规、社会价值取向和“对象”

需求的可容许程度的发展模式。

3.3

持续改进 continual improvement

为了安全发展，制定改进目标并持续不断地加强事故与伤害预防工作的循环过程。

3.4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 safe development (city) demonstration unit

建立了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和程序，全员共同参与事故风险防范与伤害预防和安全促进工作，持续改进地实现安全发展目标的企业。

3.5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类型 type of safety development (city) demonstration unit

因类型不同而对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所做的分类。主要包括商(市)场安全发展示范单位、商务楼宇安全发展示范单位、小区安全发展示范单位、宾馆饭店安全发展示范单位、餐饮服务安全发展示范单位。

3.6

安全风险 security risk

发生危险事件或有害暴露的可能性，与随之引发的人身伤害、健康损害或财产损失的严重性的组合。

3.7

事故 accident

造成人员死亡、伤害、疾病、财产损失或其他损失的意外情况。

3.8

伤害 injury

人体急性暴露于某种能量下，其量或速率超过身体的耐受水平而造成的身体损伤。

3.9

不符合 non-conformance

任何与工作标准、惯例、程序、法规、绩效等的偏离，其结果能够直接或间接导致事故、伤害或疾病、财产损失、工作环境破坏或这些情况的组合。

3.10

安全促进 safe promotion

为了达到和保持理想的安全水平，通过策划、组织和活动向人群提供必须的保障条件的过程。

3.11

安全管理 safety management

实施安全促进这一过程的具体体现,其目的在于执行安全计划,实现安全管理目标和风险控制目标。

3.12

安全绩效 safe performance

基于安全目标,与单位事故与伤害风险控制相关活动的可测量结果。

3.13

企业安全文化建设 developing enterprise safety culture

通过综合的组织管理等手段,使企业的安全文化不断进步和发展的过程。

3.14

安全生产标准化 work safety standardization

通过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排查治理隐患和监控重大危险源,建立预防机制,规范生产行为,使各生产环节符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的要求,人、机、物、环处于良好的生产状态,并持续改进,不断加强安全生产规范化建设。

3.15

“三同时”工作 “three simultaneity” work of secondary renovation projects

商(市)场、商务楼宇、宾馆饭店二次装修项目的安全设施、环境保护污染防治设施、职业病防护设施与装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所需费用纳入二次装修项目预算。

3.16

火灾公众责任险 fire public liability insurance

被保险人依法从事生产、经营等活动时,因过失导致火灾、爆炸造成第三者人身伤亡或者财产损失,依法应当承担经济赔偿责任时,由保险人按照保险合同约定代为承担赔偿责任的一种保险。

3.17

安全生产责任险 production safety liability insurance

生产经营单位因发生安全生产事故,造成从业人员或者第三者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依法应当承担经济赔偿责任时,由保险人按照保险合同约定代为承担赔偿责任的一种保险。

4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

4.1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总体要求

4.1.1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理念

强化企业安全文化建设、建立企业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层层落实安全责任、加大安全(人才、资金、科技)投入,提高安全管理水平。

4.1.2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目标

通过创建,建成一批安全发展示范单位,在安全发展示范单位创建的基础上,推动建成一批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相适应的安全发展城市。

4.1.3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原则

遵循“系统建设、风险预控,依法治理、持续改进”的工作原则。

4.1.4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核心

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相关要求,通过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持续解决安全风险预防控制和应急处置的薄弱环节。

4.1.5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保障

4.1.5.1 组织保障

建立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组织领导机构和工作机构,保证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的组织实施。

4.1.5.2 措施保障

制定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实施方案和保障制度,保证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工作持续、有效开展。

4.1.5.3 人员保障

落实保障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工作所需的专(兼)职工作人员,保证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工作落到实处。

4.1.5.4 经费保障

落实组织开展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工作经费,保证创建工作顺利开展。

4.1.6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组织机构与职责

4.1.6.1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组织领导机构

由全国商业消防与安全协会、人民日报社《民生周刊》等合作建立创建组织领导机构,负责创建组织工作。

4.1.6.2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工作机构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工作机构成员包括全国商业消防与安全协会、人民日报社《民生周刊》相关部门的具体工作人员以及行业专家、相关社会组织代表、志愿者以及相关企业代表等，负责策划、实施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的各项具体工作。

4.1.6.3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组织领导机构的主要职责包括：

- a) 组织制定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标准及要求；
- b) 协调推进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工作开展；
- c) 推动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持续改进的有效实施。

4.1.6.4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工作机构的主要职责包括：

- a) 负责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辅导；
- b) 组织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评审工作；
- c) 负责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授牌、证后管理和复审工作；
- d) 负责督促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持续改进工作。

4.2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申请程序

4.2.1 启动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的单位，应当在启动之后及时向评定机构发送电子版申请材料，提出创建申请；

4.2.2 评定机构收到创建申请后，在规定时间内向申请单位发送“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申请回执”；

4.2.2 申请创建应提交的材料：

- a) 按要求填写《“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申请表》（见附录A）；
- b)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方案；
- c) 召开创建会议、举行启动仪式等相关资料。

4.2.3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工作方案，应包括：

- a) 创建工作长期目标；
- b) 创建工作年度计划；
- c) 创建工作预期效果；
- d) 持续改进计划及措施；
- e) 创建组织领导。

5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评定

5.1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评定机构

5.1.1 评定机构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的评定机构由全国商业消防与安全协会、人民日报社《民生周刊》合作的创建组织领导机构确定，负责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的评定工作。

5.1.2 综合管理机构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的综合管理机构由全国商业消防与安全协会、人民日报社《民生周刊》、合作的创建组织领导机构确定，负责协调、管理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的相关工作，组织综合评定。

5.2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评定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评定程序分为申请评定、申请初审、材料评审、综合评定。

5.2.1 评定申请

5.2.1.1 凡认真开展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符合申请评定基本条件并按照《“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评审指标赋分表》（见附录 C）进行自评达标的创建单位，均可向评定机构提出评定申请。

5.2.1.2 申请评定基本条件：

- a) 地方政府“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无违法违规通报；
- b) 安全生产工作扎实推进，有效地预防、减少了事故和伤害的发生，申报前三年内安全事故发生情况在当地政府及有关部门下达的考核控制指标以内，各类事故与伤害指标有持续降低的趋势；
- c) 采取多种形式对全员实施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与培训工作，企业安全责任人、安全管理人、其他负责人达到培训学时要求，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一般从业人员经培训教育合格上岗；
- d) 投保相关商业保险，具备充足的经济赔偿能力（首评为加分条件，复评为基本条件）；
- e) 自评分 ≥ 80 分；
- f) 以集团为创建单位申请整体评定“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的，其所属下级法人单位有 60%以上通过“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评定。

5.2.1.3 申请评定的单位应向评定机构递交以下材料：

- a)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评定申请书（见附录 B）；
- b)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工作报告；
- c)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申请回执”。

5.2.2 申请初审

- 5.2.2.1 评定机构在收到电子版申请材料后，在规定工作日内完成申请初审工作，作出“通过申请”或“未通过申请”两种结论；
- 5.2.2.2 评定机构应对作出“通过申请”结论的创建单位，及时发送电子版“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评定申请回执”；
- 5.2.2.3 评定机构应对作出“未通过申请”结论的创建单位，及时发送修改意见，告知创建单位存在的问题和整改的方向。创建单位需在规定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并重新提交修改后的电子版申请材料，直至评定机构作出“通过申请”结论，发送电子版“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申请回执”；
- 5.2.2.4 创建单位在收到电子版“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申请回执”规定工作日内，向评定机构寄送加盖公章的申请材料及支撑材料纸质文档；
- 5.2.2.5 创建单位的申请时间，以“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申请回执”中确定的时间为准。
- 5.2.2.6 评定机构应在规定工作日内组织专家对作出“通过申请”结论的创建单位进行材料评审。
- 5.2.3 材料评审
- 5.2.3.1 评定机构组织专家按照《“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评审赋分表》，对通过通过初审的创建单位进行材料评审，得出《“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评审得分表》（见附录 D）和评审反馈意见，并将评审意见反馈至创建单位。
- 5.2.3.2 材料评审主要采取专家对申报材料及其支撑材料审查和打分的形式进行。
- 5.2.3.3 专家组完成材料评审工作后，在规定工作日内完成“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评审工作报告，并将评审工作报告、材料评审得分表等评审材料提交给评定机构。
- 5.2.4 综合评定
- 5.2.4.1 评定机构收到专家组提交的评审材料后，对评审材料进行审核，对评审得分在 80 分（含 80 分）及以上，且各二级指标均不为 0 分的创建单位，作为推荐单位上报至综合管理机构进行综合评定；对评审得分在 80 分（不含 80 分）以下的，要求持续改进一年后重新提出评审申请。
- 5.2.4.2 综合管理机构收到评定机构上报的推荐单位材料后，在规定工作日内组织进行综合评定，综合评定结论作为创建单位是否被授予“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称号的重要依据。
- 5.3 证后管理
- 5.3.1 获得“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称号的单位，应按照本规范的相关要求做好持续改进工作。
- 5.3.2 获得“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称号的单位应于每年 1 月 30 日之前向评定管理机构递交年度工作报告，其内容包括上年度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工作情况和本年度持续改进方案。

5.3.3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称号保持时间为一年。期满二个月前向评定机构提出复评申请。复评工作按照本标准的评定程序和要求执行。

5.3.4 评定机构可对获得“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称号的单位开展随机抽验。

5.3.5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称号的撤销

5.3.5.1 复评或抽验不合格以及逾期未提出复评申请的单位，将被撤销“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称号。

5.3.5.2 连续两年未提交年度工作报告或称号保持时间内发生重特大安全责任事故或社会负面影响重大事件的单位，将被撤销“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称号。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申请表

创建单位名称				成立时间	
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外合资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独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地 址			企业网站		
经营范围					
注册资金(万元)		员工人数(人)		占地面积(m ²)	
年销售收入(万元)			年利润(万元)		
集团构成					
联系人姓名	电话/传真			E-mail	
	邮 编			微 信	
创建单位主要负责人姓名	职 务			联系电话	
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及人员配备情况:					
启动时间					
启动方式					
相应证明材料					
创建单位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创建单位负责人签字(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div>					
创建单位主管部门意见: (有主管部门的填写)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负责人签字(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div>					
评定机构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负责人签字(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div>					

填表说明:

1. “集团构成”是指启动创建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为企业集团的单位所辖下属法人单位数量。
2. “创建单位主管部门意见”一栏仅指有主管部门的创建单位填写。
3. “相应证明材料”是指有关创建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工作的通知、计划、方案等,请在此栏列出,并另外提供全文。
4. “启动时间”以创建单位部署开展时间为准;启动方式不限,如举行启动仪式、下发文件、召开会议均可。
5. 如有需要可另加附页。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评定申请书

(申请单位名称及公章)

年 月 日

填表注意事项

1. 请使用钢笔或碳素笔填写，字迹清楚、工整，不得涂改。
2. “集团构成”是指启动创建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为企业集团的所辖下属法人单位数量。
3. “启动时间”以创建单位部署开展创建活动为准；启动方式不限，如举行启动仪式、下发文件、召开会议均可。
4. 事故和伤害统计情况的统计年度是指创建单位申请评定年度及前两年度。
5. 事故和伤害情况包括两个方面：
 - ①按政府职能部门要求进行的事故与伤害统计，分别描述安全生产和火灾的事故和伤害情况，包括指标数与实际数（没有指标的请直接描述实际情况）。
 - ②运用其他伤害监测方法（如伤害调查等）得到的其他伤害情况。
6. 如有需要说明的可另加附页。

单位名称				成立时间	
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外合资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独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地 址			网 址		
经营范围					
注册资金（万元）		员工人数（人）		占地面积占（m ² ）	
年销售收入（万元）			年利润（万元）		
集团构成					
联系人姓名		电话/传真		E-mail	
		邮 编		微 信	
单位主要负责人姓名		职 务		联系电话	
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情况：					
申请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获证 <input type="checkbox"/> 复评				
启动时间		启动方式			
事 故	一、政府职能部门统计的事故与伤害数据：				
	年度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和 伤 害 统 计 情 况	类别	指 标	发 生 起 数	人 数		指 标	发 生 起 数	人 数		指 标	发 生 起 数	人 数	
				亡	伤			亡	伤			亡	伤
	生产 事故												
	火灾 事故												
二、其他伤害：													
安 全 发 展 单 位 创 建 工 作 简 述													
自 评 结 论													

持续改进承诺:

我们承诺, 无论何时, 都要坚持事故与伤害预防, 持续改进并积极参与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交流活动, 互相学习, 共同提高, 最终建成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相适应的安全发展城市。

负责人签字(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保证声明:

我们将遵守《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创建与评定通则》的要求, 向评定机构提供评定所需的相关资料并积极配合评审工作, 并保证提供资料真实、可靠、有效, 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

负责人签字(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创建单位主管部门意见: (创建单位根据需要填写)

负责人签字(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录 C

(资料性附录)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评审赋分表

序号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0	基本条件			地方政府“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无违法违规通报	否决条件	
				安全生产工作扎实推进,有效地预防、减少了事故和伤害的发生,申报前三年内安全事故发生情况在当地政府及有关部门下达的考核控制指标以内,各类事故与伤害指标有持续降低的趋势		
				投保安全生产责任险、火灾公众责任险等相关商业保险,具备充足的经济赔偿能力(注:复评基本条件)		
				自评得分 ≥ 80 分。以集团为整体创建申请单位的,其所属下级法人单位有60%以上通过“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评定		
	加分条件			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安全生产标准化进度、达标比例符合当地政府及有关部门的要求	10	
				参加地方“平安商场”、“安全小区”、“平安宾馆”、“安康杯”、“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等活动被授予称号	10	
投保安全生产责任险、火灾公众责任险等相关商业保险(注:首评加分项)				10		
1	安全理念 渗透 (20分)	1、归纳提炼并书面发布体现企业特色的安全理念、安全规划、安全目标			5	
		2、从业人员深刻认同企业安全价值观,从业人员和相关方对企业安全理念的知晓率和记忆率达到100%			5	
		3、从业人员做出书面安全承诺,承诺率100%			5	
		4、通过大会、专题会、班前会、安全警示牌、宣传标语、视频广播、信息推送、安全培训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宣传安全			5	
	安全文化 (60分)	安全行为 养成 (40分)			5、自觉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规章制度的规定,杜绝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行为	5
					6、建立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制度和安全行为激励机制,工作业绩与安全绩效挂钩,及时兑现奖惩激励	5
					7、安全工作与业务工作同计划、同安排、同实施、同检查、同考核	5
					8、自觉、正确佩戴劳保用品,按照岗位安全操作规程作业	5
					9、全员参与安全事务,职工代表或从业人员代表参加相关安全工作会议,享有安全生产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5
					10、全员自觉监督安全生产,参加各类安全生产活动,善于发现和及时上报潜在不安全因素和安全隐患,提出合理化建议	5
					11、树立安全生产典型、榜样,发挥安全生产先进典型的示范带头作用	5
					12、积极参加“安全生产月”、“119消防日”、“安康杯”、“平安商场”、“平安酒店”、“平安社区”等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专题活动和创建活动	5

2	安全法制 (140分)	组织保障 (10分)	机 构 (10分)	13、从业人员超过 100 人的，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的，配备专职或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5
				14、两个或者两个以上业主、物业使用单位的，由产权单位、主要承租单位、物业管理单位组建安全管理委员会或建立安全管理联席工作会议制履行安全管理职能，物业管理单位承担日常安全管理事务	5
		建立健全 安全生产 法治秩序 (80分)	制 度 (62分)	15、安全目标管理制度	2
	16、安全生产责任制管理制度			2	
	17、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管理制度			2	
	18、安全投入管理制度			2	
	19、安全生产工作例会制度			2	
	20、文件和文档管理制度			2	
	21、风险评估和控制管理制度			2	
	22、安全管理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制度			2	
	23、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制度			2	
	24、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制度			2	
	25、设施设备、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制度			2	
	26、建设项目建设项目安全“三同时”管理制度			2	
	27、施工和检测维修安全管理制度			2	
	28、危险物品管理制度			2	
	29、作业安全管理制度			2	
	30、相关方及外用工（单位）管理制度			2	
	31、职业健康管理制度			2	
	32、岗位安全风险辨识管理制度			2	
	33、安全生产检查及安全隐患治理制度			2	

2	安全法制 (140分)	建立健全 安全生产 法治秩序 (80分)	制 度 (62分)	34、个体防护装备（具）和劳动保护用品管理制度	2	
				35、应急管理制度	2	
				36、事故管理制度	2	
				37、安全绩效评定管理制度	2	
				38、安全管理考核及奖惩管理制度	2	
				39、消防管理制度	2	
				40、劳动保护管理制度	2	
				41、促销活动安全管理制度	2	
				42、装饰装修安全管理制度	2	
				43、安全值班（防火）检查巡查管理制度	2	
				44、承租单位、维保单位资质审查管理制度	2	
				45、安全生产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制度	2	
				操作规程 (18分)	46、工作前的安全操作规程	6
					47、工作时的安全操作规程	6
					48、工作结束时安全操作规程	6
		学法知法 懂 法 (50分)	教育培训 (50分)	49、安全教育培训纳入年度工作计划	5	
				50、安全责任人、安全管理人员具备企业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达到法律法规、制度规范规定培训学时	5	
				51、从业人员接受安全教育培训，学习、总结典型事故案例经验教训，达到规定培训学时	5	
52、特种作业人员参加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书	5					
53、新员工三级安全教育	5					
54、变换工种、转岗、复工安全教育	5					
55、采用设施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的安全教育	5					
56、从业人员熟悉相应岗位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具备必须的安全生产知识；掌握本岗位安全生产操作技能，具有预防事故、控制职业危害和应急处置的能力	5					
57、相关方作业人员进入作业现场前安全教育教育，进行外来参观学习人员可能接触到的危害及应急知识教育与告知	5					
58、建立健全从业人员、相关方作业人员、外来参观学习人员安全教育培训档案，详细准确记录培训考核、教育告知情况	5					

3	安全责任 (360分)	履行 主体责任 (90分)	产权单位 (30分)	59、产权单位提供的房屋符合安全生产相关要求，并与承租单位、物业单位签订安全管理协议，明确各自安全管理职责	10
				60、负责专有部分安全管理	10
				61、监督承租单位用途，对确需改变使用性质和结构的，督促承租单位或受委托经营单位依法办理消防审批或备案	10
			承租单位 (30分)	62、遵守统一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	10
				63、建立和落实经营、使用区域的岗位安全责任制，对经营、使用区域的安全负责	10
				64、定期组织开展经营区域、使用区域安全巡查，及时消除火灾等安全隐患	10
			物业单位 (30分)	65、与产权单位、承租单位签订安全管理书面协议或合同，有专职人员或专设部门负责安全管理	10
				66、建立健全统一的安全管理制度、拟定全年安全工作计划、有安全管理资金预算、有安全管理组织保障方案，按照约定对管理范围内安全设施设备进行维保管理，组织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	10
				67、与维保单位签订维保合同明确其安全责任，考评承租单位安全生产管理	10
		履行 管理职责 (270分)	安全生产 管理机构 职责 (50分)	68、拟定安全生产中、长期规划和近期目标，推广应用安全管理新产品、新技术、新方法	10
				69、组织学习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制度规范和标准条例，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安全生产工作专题会，研究、计划、布置、检查安全生产工作，协调解决安全管理问题，安全生产工作专题会会议纪要有问题研究，有计划安排、有解决措施，有工作要求	10
				70、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逐级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安全生产责任书必须包括具体的责任、措施和奖罚	10
	71、检查考核安全生产责任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和各级人员安全管理职责履职情况，对完成责任书各项考核指标和考核内容的给予奖励，对没有完成考核指标和考核内容的给予处罚			10	
	安全生 产 责 任 人 职 责 (100分)		72、明确两个或者两个以上业主、物业使用单位的共用安全设备维保，共用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等安全设施的安全管理职责划分，或明确委托物业管理	10	
			73、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	20	
			74、组织制定、建立健全企业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20	
				75、组织制定并实施企业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	10
				76、保证企业安全生产投入有效实施	10
				77、督促检查企业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安全隐患，每年参加安全活动不少于三次，参加安全检查不少于八次	20
			78、组织制定保障顾客/外来人员安全的措施	10	
			79、组织制定并实施企业应急预案，及时、如实报告安全事故	10	

3	安全责任 (360分)	履行 管理职责 (270分)	80、贯彻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将操作规程发放到相关工作岗位	10
			81、组织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10
			82、组织开展应急演练	10
			83、检查企业安全生产状况，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及时排除安全隐患，督促落实企业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10
			84、负责安全管理绩效评定和持续改进，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规章制度、操作规程执行情况和适用情况的检查评估，根据评估反馈的问题、事故案例、绩效评定结果，及时提出对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操作规程进行修订的意见，确保其适用性和有效性	10
			85、落实安全生产文件的档案管理，明确职责、流程、形式、权限及各类安全管理档案保存要求。实行档案管理的主要安全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主要安全管理文件、安全管理会议记录、隐患信息、安全教育培训记录、资格资质证书、检查和整改记录、职业健康管理记录、安全活动记录、法定的检查记录、关键安全设施设备档案、相关方信息、应急演练信息、事故记录、安全评估评价报告、设施设备维护校验记录、施工装修技术图纸等	10
			86、确保安全管理费用专款专用，建立安全管理费用使用台账，制定并实施安全管理费用使用计划。使用计划应包括：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火设施设备使用计划，安全教育和个体防护使用计划，安全评价、职业危害评价、重大危险源监控、事故隐患排查与治理使用计划，设施设备安全性能检测检验使用计划，应急救援器材及装备配备及演练使用计划，安全标志标识和职业危害警示标识使用计划，与安全直接相关的其他物品或活动使用计划等	10
			87、受伤、死亡员工保险与赔付	10
		党政同责 一岗双责 (50分)	88、安全生产责任人安全生产责任书及考核	10
			89、安全生产管理人安全生产责任书及考核	10
			90、部门（分公司、场、站、库）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书及考核	10
			91、班组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书及考核	10
		92、从业人员安全生产责任书及考核	10	

4	安全管理 (510分)	建筑安全 (60分)	93、建筑物设计及使用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管理》(GA654)等国家相关标准规定,建筑质量、消防设施、防雷设施、公用工程等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有关部门验收合格或备案	5
			94、建筑物使用性质应与消防验收或者竣工验收消防备案确定使用性质相符,确需改变的,依法重新申请消防设计审核或重新申报消防设计备案	5
			95、“三合一”场所符合《住宿与生产储存经营合用场所消防安全技术要求》(GA703)	5
			96、产权单位定期检查房屋安全状况和房屋使用情况,建立建筑使用及维修档案,监督承租单位遵守政策法规规范要求,正确使用房屋	5
			97、物业单位及时对房屋共用部位进行日常管理和维护,维修保养记录完整	5
			98、承租单位应及时向产权单位和物业单位报告发现的房屋安全隐患	5
		装饰装修 (20分)	99、室内装饰装修按照GB50222标准要求选用不燃、难燃材料,施工过程按照GB50354要求见证取样和抽样检验,“三同时”资料齐全存档	5
			100、电气安装与可燃装修材料之间采取防火隔热措施	5
			101、装修平面布置和隔断不得影响消防设施使用和安全疏散	5
			102、具有火灾危险性的建筑物外墙装饰应符合消防安全相关规定,外墙装饰装修和建筑外保温形式不得影响灭火救援、防排烟和安全疏散	5
		防 雷 防 静 电 (10分)	103、按照规定安装防雷、防静电装置	5
			104、按照规定定期检测维护防雷、防静电装置,检测维护记录完整	5

4	安全管理 (510分)	消防安全 (100分)	人员密集场所 (28分)	105、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管理》(GA654)、《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GB50116)、《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GB17945)等标准要求设置和使用消防设施	4
				106、不得擅自关闭和停用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及相应的消防联动设施	2
				107、高位消防水箱、消防水池、气压水罐等消防设施水量充足,消防泵出水管阀门、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管道阀门常开	2
				108、消防水泵、防排烟风机等消防用电设备配电柜开关处于自动(接通)位置,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在自动状态	2
				109、消防栓有明显标识,不得埋压、圈占、遮挡	2
				110、按规定配置消防器材并指定专人维护管理,不得埋压、遮挡灭火器材,设置位置应便于取用	2
				111、高层宾馆应配备应急手电筒、防烟面具等逃生器材及说明书,在醒目位置设置“请勿卧床吸烟”提示牌	2
				112、防火门、防火卷帘、消防安全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机械排烟送风、火灾事故广播等设施处于正常状态	2
				113、疏散通道、安全出口保持畅通、不得占用疏散通道、在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处设置障碍物,防火卷帘下不得堆放杂物	2
				114、商(市)场展品、货柜、广告灯箱等设置不影响火灾探测器、手动火灾报警按钮、自动喷水灭火喷头等设施正常使用	2
				115、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持证上岗,熟练掌握消防安全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及应急处置要求,熟练使用和正确操作消防控制室设备。每班不少于2人值班	2
				116、经营场所内,通过疏散示意图、宣传画、消防安全视频、消防文化活动等向公众宣传防火、疏散、逃生知识	2
				117、节庆、店庆等大型促销活动应按照《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规定办理安全许可、制定安全应急预案、配置安全设备、采取管理措施,确保安全疏散通道畅通	2
				仓储场所 (12分)	118、普通仓库与营业场所应分层设置,确需同层的,用实体墙砖砌至梁板底部,不留缝隙
		119、易燃可燃物存储仓库灯具应采用带防护措施的灯具	2		
		120、按规定存储酒品、洗涤和消毒用品等易燃物品	2		
		121、原材料、成品仓储物料应存放牢固,不得有倾倒的风险	2		
		122、库房内严禁留人住宿,机动车辆装卸货物后不得在仓储场所停放和维修	2		
		123、作业点和安全通道采光符合标准,按规定种类和数量配置消防器材,安全标志准确齐全	2		

4	安全管理 (510分)	消防安全 (100分)	用电安全 (16分)	124、电气设备的选型是否符合标准规范要求	2
				125、电气设备安装与线路敷设符合安全标准规范要求，确保接地、接零保护线	2
				126、电器设备开关根据要求装设漏电保护装置	2
				127、电气设备操作人员具备相应执业资格并明确工作职责	2
				128、电气设备周边非安全距离范围内不得放置可燃物	2
				129、不得随意乱接电气线路或增加用电设备或插排串接	2
				130、按照额定容量使用电气设备，不得超负荷运行。电动汽车、电动自行车的停放和充电符合消防安全规定	2
			用火安全 (14分)	131、营业结束后切断非消防电源	2
				132、按照职责、巡查及检查内容、巡查检查频次要求进行防火巡查和检查，建立并存档防火巡查、检查记录	2
				133、营业区、仓储区、人员密集场所等区域禁止使用明火照明或取暖，可燃物、易燃物堆存场所严禁明火火源	2
				134、临时动火作业执行动火作业审批程序、施工人员资质管理、作业环境审查、事故应急处置等并建立记录存档备查	2
				135、作业现场及时清理杂物保持整洁干净，明火作业与可燃物、气、尘保持安全距离，明火区域有专人看管，作业结束后及时熄灭火源并二次确认	2
				136、营业期间不得操作动火施工，必须操作动火施工的，经审批后采取防火隔离措施，明火操作区与营业区实行防火分隔	2
				137、有限空间、管道、高空动火作业时，进行环境分析及危险源辨识并采取特殊措施	2
用气用油 安全 (14分)	138、餐饮用火区定期清理油烟道，保持烟道干净通畅	2			
	139、设备的选用、安装符合国家标准和有关规定，维修人员持有执业资质证	2			
	140、燃气设施与其他设施保持安全距离，气瓶及燃气具摆放、管网敷设符合标准规范规定，燃气管道、燃气钢瓶等定期检测，安全无泄漏	2			
	141、燃气使用区安装防爆照明灯和防爆电气设备，安装有发生泄漏或火灾时能快速切断气源的装置	2			
	142、燃气作业区有专人看管，设置燃气浓度报警系统，燃气使用结束后及时关闭阀门并二次确认	2			
	143、厨房烟道每季度至少清洗1次，灶台附近配备灭火毯和消防器材	2			
	144、厨房用油区域设置油烟浓度报警装置，配备消防器材	2			

				145、其他设备等用油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并严格执行废油回收规定，不得擅自处理	2
4	安全管理 (510分)	消防安全 (100分)	有限空间 (8分)	146、开展了作业区有毒有害、易燃易爆气体或缺氧检测和风险评估	2
				147、执行进入有限空间作业许可审批	2
				148、现场配置必要的通风设施、有害气体检测报警仪以及其他安全防护和救护设施设备	2
				149、作业过程专人监护人，严禁冒险作业和冒险施救	2
		微型消防站 (8分)	150、建立不少于6人的微型消防站，配备必要的消防装备器材并落实工作职责	2	
			151、与消防控制室建立联动响应机制	2	
			152、严格落实岗位培训、日常训练、防火巡查、值守联动、队伍管理、考核评价等，对微型消防站人员进行扑救初起火灾业务技能、防火巡查基本知识岗位培训并进行体能、灭火器材和个人防护器材使用等日常业务训练和考核	4	
		特种设备 (50分)	电 梯 (35分)	153、按规定使用、维护、定期检测并建立特种设备（电梯、锅炉、压力容器等）以及安全附件安全技术运行管理档案	5
				154、电梯每年经专业检测机构检验合格，显著位置张贴检验合格报告，由资质单位维护保养（有条件的驻场保养），定期对电梯进行巡检，巡检及故障记录完整	5
				155、电梯内显著位置张贴安全注意事项、警示标志、使用标志等相关信息	5
				156、电梯报警装置对讲通畅，24小时值班	5
				157、自动扶梯急停开关工作正常	5
				158、每年不少于1次每种类型电梯困人应急救援演练，演练记录完整	5
				159、电梯机房符合相关标准和技术规范，通风设备运行良好，电梯底坑清洁，无渗水、积水，照明正常	5
		压力容器 (15分)	160、《压力容器使用登记证》、注册证件、质量证明书、出厂合格证、年检报告等归档管理，压力容器档案齐全	3	
			161、压力容器无裂纹、变形、过热、泄漏、腐蚀等缺陷，在检验周期内使用	2	
			162、相邻管件或构件运行无异常振动、响声、摩擦等现象	2	
			163、压力表指示灵敏、刻度清晰，每年检验一次，检验记录齐全，铅封完整	2	
			164、压缩空气、循环水、润滑油等管路压力表、储气罐安全阀标志清晰	2	
165、购置和使用经营资质单位燃气瓶（罐），严禁超期、超装气瓶（罐）混入餐饮场所	2				

			166、与液化气供应单位签订供气合同，存档购气凭证，准确记载钢瓶注册登记代码，做好购入和发放气瓶（罐）台账，登记记录包括气瓶类型、编号、检验周期、外观检验、入出库时间、领用单位，管理责任人员	2
4	安全管理 (510分)	其他设施 设备 (20分)	167、安防设备选用和安装符合国家标准和有关规定，建立安防设备运行维护档案，做好检查记录	2
			168、安防设备各项操控及显示等功能状态良好，工具、配件，防护、保险、信号联动等安全装置完整无缺陷	2
			169、建立保洁设备清单，每月对保洁设备进行点检，完整填写点检表	1
			170、中央空调等其他机电设备按规定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并定期检测，维护保养检测记录完整	2
			171、厨房设备机械运转部位防护装置可靠，每台厨房设备有单独的控制开关，凡有碾、绞、压、挤、切伤可能的部位可靠防护或加盖密封罩且加机连锁，抽风和排水设备完好，运行正常，燃气阀、燃气管、燃气瓶、温度控制器等燃气附件完好无缺陷，无气体泄漏	2
			172、中央空调系统定期清洗风管系统和进行空气质量检测，避免公共卫生事件发生	2
			173、机房设备防护、保险、信号等安全装置运行正常	2
			174、清洗、灭菌消毒、防疫设施及用具符合相关规定	1
			175、梯台及护栏设置符合相关规定，室外梯台和护栏防雷和接地附件符合相关标准规定	1
			176、建立共同区域涉水设施档案，加强监控，定期检查，及时排查安全隐患	2
		177、其他机电设备按规定进行经常性安全检查、维护、保养并定期检测，检查检测维护保养检测记录完整	2	
		178、防盗网开设逃生窗	1	
		易燃易爆 化学物品 (20分)	179、易燃易爆化学品入库前专人检查确认无火种等隐患方可入库，存储限量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建立存放、使用记录并存档备查	10
			180、熟悉知晓易燃易爆化学物品事故应急处置程序	10
相 关 方 管 理	181、统一协调和管理相关方安全生产工作，严格审查其生产资质和生产条件，与发包或出租的经营项目、场所、设备的承包单位或承租单位分别签订安全责任书，或者分别在承包（承租）合同中约定安全生产管理责任	5		

		(15分)	182、加强对相关方服务前准备检查、作业过程监督以及提供的产品、技术服务表现的评估和续用管理，定期对相关方进行安全检查、评议和考核，督促其整改隐患，建立相关方名录和档案	5
			183、加强对相关方的监督，杜绝相关方将经营项目、场所、设备转包或者租赁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资质的第三方单位和个人	5
4	安全管理 (510分)	职业健康 (10分)	184、按规定对粉尘、有害物质、噪声、高温等职业危害因素场所和岗位进行专门管理和控制，采用有效的防护设施，为劳动者提供个人职业病防护用品	5
			185、各种防护用具处于正常状态，专人负责保管、定期校验和维护	5
		告知与警示 (20分)	186、书面告知和劳动合同（含聘用合同）载明工作过程可能产生的职业危害及其后果、职业危害防护措施及相应的补偿等	5
			187、不得安排有职业禁忌的人员从事所禁忌的作业，不得安排未成年人从事繁重的体力劳动和有害作业，不得安排未成年人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作业，不得安排孕期、哺乳期女职工从事对本人和胎儿、婴儿有危害的作业，采取相应的措施做好女职工“五期”保护	5
			188、将生产过程中可能的职业危害、预防措施、应急处置措施宣传到每个职工和相关方，在存在严重职业危害岗位的醒目的位置，设置警示标志和警示说明	5
		职业危害申报 (10)	189、按照规定及时、如实向当地主管部门申报存在的职业危害因素	5
			190、下列事项发生重大变化时，向原申报主管部门申报变更：1) 新、改、扩建项目，2) 因技术、工艺或材料等发生变化导致原申报的职业危害因素及相关内容发生重大变化，3) 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发生变化	5
		安全风险 分级管控 (70分)	191、安全生产工作层层纳入年度、月度工作计划	5
			192、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对检查出来的问题当即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应制定相应的防范措施和整改计划，限期整改	5
			193、定期检查重大危险源安全状况，制定应急预案并组织演练；从业人员知晓紧急情况下应当采取的应急措施；至少每半年向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报告重大危险源监控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10
			194、严格执行“三同时”，“三同时”资料完整备案	5
			195、建立安全风险检查分析机制	5
			196、用信息化手段开展风险管控工作	5
			197、开展危险源辨识	10
198、安全风险评级及定级	10			

			199、制定和落实安全风险管控措施	10	
			200、效果验证与更新	5	
4	安全管理 (510分)	隐患排查 与 治理 (70分)	201、建立健全危险源辨识、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和建档监控等管理制度；逐级建立并落实从安全责任人、安全管理人员到每个从业人员的隐患排查和监控责任制	10	
			202、定期组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相关人员排查安全隐患	10	
			203、建立健全隐患信息数据库（台账），对排查发现的隐患按照隐患等级分类登记并按职责分工实施治理和监控	10	
			204、对排查发现的一般隐患立即组织整改治理；对发现的重大隐患组织制定治理方案并实施整改	10	
			205、隐患排除过程中无法保证安全的，应当从危险区域撤出作业人员并疏散可能危及的其他人员，应设置警示标识，暂停生产经营或停止使用；暂时难以停止经营或停止使用的相关装置、设施、设备应加强维护保养，防止事故发生	10	
			206、每季度、每年对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向有关部门报送	10	
			207、建立安全隐患报告和举报奖励制度	10	
			应急队伍 (20分)	208、建立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或配备专兼职应急救援人员、责任区疏导人员等	10
				209、经营规模小的企业与就近的应急救援组织签订救援协议	5
				210、定期组织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或人员进行训练，经营规模小的企业参加应急救援组织的应急救援训练	5
			应急预案 (10分)	211、制定安全生产应急预案，根据有关规定报当地主管部门备案，并通报有关协作单位	5
				212、定期评审并修订完善	5
			应急物资 (10分)	213、按照应急预案配备相应的救援器材、设备和物资	5
				214、经常性检查、维护、保养应急救援设施、设备	5
			应急演练 (10分)	215、至少每半年组织一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演练，并按规定报送当地主管部门	5
				216、经营规模小的企业参加应急救援组织的应急演练	5
	事故报告 与 调查处理 (20分)	事故报告 (10分)	217 发生安全事故后，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立即向本单位安全责任人报告，安全责任人接到事故报告后，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组织救援，防止事故扩大，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避免重特大事故发生	5	
			218、单位安全责任人接报告后 1 小时之内应向事故发生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和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报告；紧急情况时，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可直接向事故发生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和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报告	5	

			调查处理 (10分)	219、事故调查阶段相关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应随时接受调查询问，如实提供情况	5	
				220、依法妥善处理事故的善后工作，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事故伤亡人员支付赔偿金	5	
5	安全投入 (100分)	人才投入 (50分)		221、近三年专兼职安全生产工作人员年参加送外专业培训次数、学时及趋势	10	
				222、近三年专兼职安全生产工作人员年参加参观学习、经验交流、取经等活动次数、人次及趋势	10	
				223、近三年招聘、聘用注册消防工程师等级、人数及趋势	10	
				224、近三年招聘、聘用注册安全工程师等级、人数及趋势	10	
				225、近三年招聘、聘用建筑结构消防员（消防中控员）等级、人数及趋势	5	
				226、志愿消防队的队员数量不应少于本场所从业人员数量的30%	5	
			资金投入 (50分)		227、近三年保证安全生产条件（设施、设备、器材等）的必须资金投入及趋势	5
				228、近三年改善安全生产条件（设施、设备、器材等）的资金投入及趋势	5	
				229、近三年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资金投入及趋势	5	
				230、近三年依法为从业人员缴纳工伤保险费，参加安全生产责任险、火灾公众责任险等商业保险及趋势	10	
				231、新建工程项目涉及的消防、安全、监控等相关安全设施设备“三同时”费用纳入工程预算	5	
				232、二装工程安全设施设备和措施费用纳入工程预算	5	
				233、近三年安全管理技术进步资金投入及趋势	5	
				234、近三年劳动防护用品资金投入及趋势	5	

			235、近三年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经费投入及趋势	5
6	安全科技 (100分)	技术进步 (60分)	236、彻底淘汰不符合安全标准、职业病危害严重、危及安全生产的落后设备、设施、技术等	20
			237、采用的新型安全生产监控技术，技术水平居行业领先地位，近三年来安全生产监控系统投入纳入企业支出的优先级并逐年增加投入	20
			238、采用新型信息化安全生产管理系统技术，技术水平居行业领先地位、，近三年来信息化安全生产管理系统投入纳入企业支出的优先级并逐年增加投入	20
		应用成效 (40分)	239、近三年主持或参与制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团体标准、企业标准数	20
			240、企业安全管理创新获奖情况和经验示范推广情况	20
7	消费者 安全满意 度 (20分)	投诉受理 (10分)	241、建立消费者投诉机构，认真受理消费者投诉，投诉处理记录完整且归档，投诉处理满意率 90%以上	10
		安全满意度 (10分)	242、经营者、消费者对经营场所安全状况满意度在 90%以上	10
总分	1300+30 (20)			

附：说明：

1. 本评定标准适用于商（市）场、宾馆酒店、商务楼宇、小区、餐饮服务五大类企业安全发展示范创建评审
2. 本评定标准含 2 项必备条件、3 项加分条件和 7 项一级指标、24 项二级指标、45 项三级指标。
3. 本评定标准总分为 1300 分，初次参评有 30 分加分，初次参评最高得分 1330 分，复评有 20 分加分，复评最高得分 1320 分。其中“投保安全生产责任险、火灾公众责任险等相关商业保险，具备充足的经济赔偿能力”项为首次参评加分项，复评为基本条件。

4. 每项指标评审标准实际得分最低为零分，不得出现负分。

5. 最终评审得分由评审标准实际得分换算成 100 分制，换算得分按照四舍五入保留小数后一位。换算公式为：

$$\text{评审得分} = \frac{\text{评分标准实际得分总和}}{\text{最高得分} - \text{空项考评内容分数之和}} \times 100$$

6. 合格分：评审得分 ≥ 80 分。

附录 D

(资料性附录)

“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评审得分表

创建单位: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内容	分值	评审情况	
			得分	说明
0	地方政府“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无违法违规通报,安全生产工作扎实推进,有效地预防、减少了事故和伤害的发生,申报前三年内安全事故发生情况在当地政府及有关部门下达的考核控制指标以内,各类事故与伤害指标有持续降低的趋势	否决条件		
	自评得分 ≥ 80 分。以集团为整体创建申请单位的,其所属下级法人单位有60%以上通过“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单位”评定			
	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安全生产标准化进度、达标比例符合当地政府及有关部门的要求	10		
	参加地方“平安商场”、“安全小区”、“平安宾馆”、“安康杯”、“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等活动被授予称号	10		
	投保安全生产责任险、火灾公众责任险等相关商业保险,具备充足的经济赔偿能力(注:首评加分项,复评基本条件)	10		
1	归纳提炼并书面发布体现企业特色的安全理念、安全规划、安全目标	5		
2	从业人员深刻认同企业安全价值观,从业人员和相关方对企业安全理念的知晓率和记忆率达到100%	5		
3	从业人员做出书面安全承诺,承诺率100%	5		
4	通过大会、专题会、班前会、安全警示牌、宣传标语、视频广播、信息推送、安全培训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宣传安全	5		
5	自觉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规章制度的规定,杜绝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行为	5		
6	建立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制度和安全行为激励机制,工作业绩与安全绩效挂钩,及时兑现奖惩激励	5		
7	安全工作与业务工作同计划、同安排、同实施、同检查、同考核	5		
8	自觉、正确佩戴劳保用品,按照岗位安全操作规程作业	5		
9	全员参与安全事务,职工代表或从业人员代表参加相关安全工作会议,享有安全生产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5		
10	全员自觉监督安全生产,参加各类安全生产活动,善于发现和及时上报潜在不安全因素和安全隐患,提出合理化建议	5		
11	树立安全生产典型、榜样,发挥安全生产先进典型的示范带头作用	5		
12	积极参加“安全生产月”、“119消防日”、“安康杯”、“平安商场”“平安酒店”、“平安社区”等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专题活动和创建活动	5		
13	从业人员超过100人的,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从业人员100人以下的,配备专职或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5		

14	两个或者两个以上业主、物业使用单位的，由产权单位、主要承租单位、物业管理单位组建安全管理委员会或建立安全管理联席会议制履行安全管理职能，物业管理单位承担日常安全管理事务	5		
15	安全目标管理制度	2		
16	安全生产责任制管理制度	2		
17	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管理制度	2		
18	安全投入管理制度	2		
19	安全生产工作例会制度	2		
20	文件和文档管理制度	2		
21	风险评估和控制管理制度	2		
22	安全管理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制度	2		
23	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制度	2		
24	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制度	2		
25	设施设备、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制度	2		
26	建设项目安全“三同时”管理制度	2		
27	施工和检测维修安全管理制度	2		
28	危险物品管理制度	2		
29	作业安全管理制度	2		
30	相关方及外用工（单位）管理制度	2		
31	职业健康管理制度	2		
32	岗位安全风险辨识管理制度	2		
33	安全生产检查及安全隐患治理制度	2		
34	个体防护装备（具）和劳动保护用品管理制度	2		
35	应急管理制度	2		
36	事故管理制度	2		
37	安全绩效评定管理制度	2		
38	安全管理考核及奖惩管理制度	2		
39	消防管理制度	2		
40	劳动保护管理制度	2		
41	促销活动安全管理制度	2		
42	装饰装修安全管理制度	2		
43	安全值班检查巡查管理制度	2		
44	承租单位、维保单位资质审查管理制度	2		
45	安全生产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制度	2		
46	工作前的安全操作规程	6		

47	工作时的安全操作规程	6		
48	工作结束时安全操作规程	6		
49	安全教育培训纳入年度工作计划	5		
50	安全责任人、安全管理人员具备企业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达到法律法规、制度规范规定培训学时	5		
51	从业人员接受安全教育培训，总结典型事故案例经验教训，达到规定培训学时	5		
52	特种作业人员参加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书	5		
53	新员工三级安全教育	5		
54	变换工种、转岗、复工安全教育	5		
55	采用设施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的安全教育	5		
56	从业人员熟悉相应岗位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具备必须的安全生产知识；掌握本岗位安全生产操作技能，具有预防事故、控制职业危害和应急处置的能力	5		
57	相关方作业人员进入作业现场前安全教育教育，进行外来参观学习人员可能接触到的危害及应急知识教育与告知	5		
58	建立健全从业人员、相关方作业人员、外来参观学习人员安全教育培训档案，详细准确记录培训考核、教育告知情况	5		
59	产权单位提供的房屋符合安全生产相关要求，并与承租单位、物业单位签订安全管理协议，明确各自安全管理职责	10		
60	负责专有部分安全管理	10		
61	监督承租单位用途，对确需改变使用性质和结构的，督促承租单位或受委托经营单位依法办理消防审批或备案	10		
62	遵守统一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	10		
63	建立和落实经营、使用区域的岗位安全责任制，对经营、使用区域的安全负责	10		
64	定期组织开展经营区域、使用区域安全巡查，及时消除火灾等安全隐患	10		
65	与产权单位、承租单位签订安全管理书面协议或合同，有专职人员或专职部门负责安全管理	10		
66	建立健全统一的安全管理制度、拟定全年安全工作计划、有安全管理资金预算、有安全管理组织保障方案，按照约定对管理范围内安全设施设备进行维保管理，组织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	10		
67	与维保单位签订维保合同明确其安全责任，考评承租单位安全生产管理	10		
68	拟定安全生产中、长期规划和近期目标，推广应用安全管理新产品、新技术、新方法	10		
69	组织学习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制度规范和标准条例，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安全生产工作专题会，研究、计划、布置、检查安全生产工作，协调解决安全管理问题，安全生产工作专题会会议纪要有问题研究，有计划安排、有解决措施，有工作要求	10		
70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逐级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安全生产责任书必须包括具体的责任、措施和奖罚	10		

71	检查考核安全生产责任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和各级人员安全管理职责履职情况，对完成责任书各项考核指标和考核内容的给予奖励，对没有完成考核指标和考核内容的给予处罚	10		
72	明确两个或者两个以上业主、物业使用单位的共用安全设备维保，共用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等安全设施的安全管理职责划分，或明确委托物业管理	10		
73	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	20		
74	组织制定、建立健全企业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20		
75	组织制定并实施企业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	10		
76	保证企业安全生产投入有效实施	10		
77	督促检查企业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安全隐患，每年参加安全活动不少于三次，参加安全检查不少于八次	20		
78	组织制定保障顾客/外来人员安全的措施	10		
79	组织制定并实施企业应急预案，及时、如实报告安全事故	10		
80	80、贯彻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将操作规程发放到相关工作岗位	10		
81	81、组织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10		
82	82、组织开展应急演练	10		
83	83、检查企业安全生产状况，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及时排除安全隐患，督促落实企业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10		
84	84、负责安全管理绩效评定和持续改进，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规章制度、操作规程执行情况和适用情况的检查评估，根据评估反馈的问题、事故案例、绩效评定结果，及时提出对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操作规程进行修订的意见，确保其适用性和有效性	10		
85	85、落实安全生产文件的档案管理，明确职责、流程、形式、权限及各类安全管理档案保存要求。实行档案管理的主要安全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主要安全管理文件、安全管理会议记录、隐患信息、安全教育培训记录、资格资质证书、检查和整改记录、职业健康管理记录、安全活动记录、法定的检查记录、关键安全设施设备档案、相关方信息、应急演练信息、事故记录、安全评估评价报告、设施设备维护校验记录、施工装修技术图纸等	10		
86	86、确保安全管理费用专款专用，建立安全管理费用使用台账，制定并实施安全管理费用使用计划。使用计划应包括：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火设施设备使用计划，安全教育培训和个体防护使用计划，安全评价、职业危害评价、重大危险源监控、事故隐患排查与治理使用计划，设施设备安全性能检测检验使用计划，应急救援器材及装备配备及演练使用计划，安全标志标识和职业危害警示标识使用计划，与安全直接相关的其他物品或活动使用计划等	10		
87	87、受伤、死亡员工保险与赔付	10		

88	安全生产责任人安全生产责任书及考核	10		
89	安全生产管理人安全生产责任书及考核	10		
90	部门（分公司、场、站、库）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书及考核	10		
91	班组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书及考核	10		
92	从业人员安全生产责任书及考核	10		
93	建筑物设计及使用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管理》（GA654）等国家相关标准规定，建筑质量、消防设施、防雷设施、公用工程等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有关部门验收合格或备案	5		
94	建筑物使用性质应与消防验收或者竣工验收消防备案确定使用性质相符，确需改变的，依法重新申请消防设计审核或重新申报消防设计备案	5		
95	“三合一”场所符合《住宿与生产储存经营合用场所消防安全技术要求》（GA703）	5		
96	产权单位定期检查房屋安全状况和房屋使用情况，建立建筑使用及维修档案，监督承租单位遵守政策法规规范要求，正确使用房屋	5		
97	物业单位及时对房屋共用部位进行日常管理和维护，维修保养记录完整	5		
98	承租单位应及时向产权单位和物业单位报告发现的房屋安全隐患	5		
99	室内装饰装修按照 GB50222 标准要求选用不燃、难燃材料，施工过程按照 GB50354 要求见证取样和抽样检验，“三同时”资料齐全存档	5		
100	电气安装与可燃装修材料之间采取防火隔热措施	5		
101	装修平面布置和隔断不得影响消防设施使用和安全疏散	5		
102	具有火灾危险性的建筑物外墙装饰应符合消防安全相关规定，外墙装饰装修和建筑外保温形式不得影响灭火救援、防排烟和安全疏散	5		
103	按照规定安装防雷、防静电装置	5		
104	按照规定定期检测维护防雷、防静电装置，检测维护记录完整	5		
105	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管理》（GA654）、《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GB50116）、《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GB17945）等标准要求设置和使用消防设施	4		
106	不得擅自关闭和停用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及相应的消防联动设施	2		
107	高位消防水箱、消防水池、气压水罐等消防设施水量充足，消防泵出水管阀门、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管道阀门常开	2		

108	、消防水泵、防排烟风机等消防用电设备配电柜开关处于自动（接通）位置，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在自动状态	2		
109	消防栓有明显标识，不得埋压、圈占、遮挡	2		
110	按规定配置消防器材并指定专人维护管理，不得埋压、遮挡灭火器材，设置位置应便于取用	2		
111	高层宾馆应配置应急手电筒、防烟面具等逃生器材及说明书，在醒目位置设置“请勿卧床吸烟”提示牌	2		
112	防火门、防火卷帘、消防安全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机械排烟送风、火灾事故广播等设施处于正常状态	2		
113	疏散通道、安全出口保持畅通、不得占用疏散通道、在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处设置障碍物，防火卷帘下不得堆放杂物	2		
114	商（市）场展品、货柜、广告灯箱等设置不影响火灾探测器、手动火灾报警按钮、自动喷水灭火喷头等设施正常使用	2		
115	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应持证上岗，熟练掌握消防安全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及应急处置要求，熟练使用和正确操作消防控制室设备。每班不少于2人值班	2		
116	经营场所内，通过疏散示意图、宣传画、消防安全视频、消防文化活动等向公众宣传防火、疏散、逃生知识	2		
117	节庆、店庆等大型促销活动应按照《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规定办理安全许可、制定安全应急预案、配置安全设备、采取管理措施，确保安全疏散通道畅通	2		
118	普通仓库与营业场所应分层设置，确需同层的，用实体墙砖砌至梁板底部，不留缝隙	2		
119	易燃可燃物存储仓库灯具应采用带防护措施的灯具	2		
120	按规定存储酒品、洗涤和消毒用品等易燃物	2		
121	原材料、成品仓储物料应存放牢固，不得有倾倒的风险	2		
122	库房内严禁留人住宿，机动车辆装卸货物后不得在仓储场所停放和维修	2		
123	作业点和安全通道采光符合标准，按规定种类和数量配置消防器材，安全标志准确齐全	2		
124	电气设备的选型是否符合标准规范要求	2		
125	电气设备安装与线路敷设符合安全标准规范要求，确保接地、接零保护线	2		
126	电器设备开关根据要求装设漏电保护装置	2		
127	电气设备操作人员具备相应执业资格并明确工作职责	2		
128	电气设备周边非安全距离范围内不得放置可燃物	2		
129	不得随意乱接电气线路或增加用电设备或插排串接	2		
130	按照额定容量使用电气设备，不得超负荷运行。电动汽车、电动自行车的停放和充电符合消防安全规定	2		
131	营业结束后切断非消防电源	2		

132	按照职责、巡查及检查内容、巡查检查频次要求进行防火巡查和检查，建立并存档防火巡查、检查记录	2		
133	营业区、仓储区、人员密集场所等区域禁止使用明火照明或取暖，可燃物、易燃物堆存场所严禁明火火源	2		
134	临时动火作业执行动火作业审批程序、施工人员资质管理、作业环境审查、事故应急处置等并建立记录存档备查	2		
135	作业现场及时清理杂物保持整洁干净，明火作业与可燃物、气、尘保持安全距离，明火区域有专人看管，作业结束后及时熄灭火源并二次确认	2		
136	营业期间不得操作动火施工，必须操作动火施工的，经审批后采取防火隔离措施，明火操作区与营业区实行防火分隔	2		
137	有限空间、管道、高空动火作业时，进行环境分析及危险源辨识并采取特殊措施	2		
138	餐饮用火区定期清理油烟道，保持烟道干净通畅	2		
139	设备的选用、安装符合国家标准和有关规定，维修人员持有执业资质证	2		
140	燃气设施与其他设施保持安全距离，气瓶及燃气具摆放、管网敷设符合标准规范规定，燃气管道、燃气钢瓶等定期检测，安全无泄漏	2		
141	燃气使用区安装防爆照明灯和防爆电气设备，安装有发生泄漏或火灾时能快速切断气源的装置	2		
142	燃气作业区有专人看管，设置燃气浓度报警系统，燃气使用结束后及时关闭阀门并二次确认	2		
143	厨房烟道每季度至少清洗 1 次，灶台附近配备灭火毯和消防器材	2		
144	厨房用油区域设置油烟浓度报警装置，配备消防器材	2		
145	其他设备等用油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并严格执行废油回收规定，不得擅自处理	2		
146	开展了作业区有毒有害、易燃易爆气体或缺氧检测和风险预估	2		
147	执行进入有限空间作业许可审批	2		
148	现场配置必要的通风设施、有害气体检测报警仪以及其他安全防护和救护设施设备	2		
149	作业过程专人监护人，严禁冒险作业和冒险施救	2		
150	建立不少于 6 人的微型消防站，配备必要的消防装备器材并落实工作职责	2		
151	与消防控制室建立联动响应机制	2		
152	严格落实岗位培训、日常训练、防火巡查、值守联动、队伍管理、考核评价等，对微型消防站人员进行扑救初起火灾业务技能、防火巡查基本知识岗位培训并进行体能、灭火器材和个人防护器材使用等日常业务训练和考核	4		
153	按规定使用、维护、定期检测并建立特种设备（电梯、锅炉、压力容器等）以及安全附件安全技术运行管理档案	5		
154	电梯每年经专业检测机构检验合格，显著位置张贴检验合格报告，由资质单位维护保养（有条件的驻场保养），定期对电梯进行巡检，巡检及故障记录完整	5		

155	电梯内显著位置张贴安全注意事项、警示标志、使用标志等相关信息	5		
156	电梯报警装置对讲通畅, 24 小时值班	5		
157	自动扶梯急停开关工作正常	5		
158	每年不少于 1 次每种类型电梯困人应急救援演练, 演练记录完整	5		
159	电梯机房符合相关标准和技术规范, 通风设备运行良好, 电梯底坑清洁, 无渗水、积水, 照明正常	5		
160	《压力容器使用登记证》、注册证件、质量证明书、出厂合格证、年检报告等归档管理, 压力容器档案齐全	3		
161	压力容器无裂纹、变形、过热、泄漏、腐蚀等缺陷, 在检验周期内使用	2		
162	相邻管件或构件运行无异常振动、响声、摩擦等现象	2		
163	压力表指示灵敏、刻度清晰, 每年检验一次, 检验记录齐全, 铅封完整	2		
164	压缩空气、循环水、润滑油等管路压力表、储气罐安全阀标志清晰	2		
165	购置和使用经营资质单位燃气瓶(罐), 严禁超期、超装气瓶(罐)混入餐饮场所	2		
166	与液化气供应单位签订供气合同, 存档购气凭证, 准确记载钢瓶注册登记代码, 做好购入和发放气瓶(罐)台账, 登记记录包括气瓶类型、编号、检验周期、外观检验、入出库时间、领用单位, 管理责任人员	2		
167	安防设备选用和安装符合国家标准和有关规定, 建立安防设备运行维护档案, 做好检查记录	2		
168	安防设备各项操控及显示等功能状态良好, 工具、配件, 防护、保险、信号联动等安全装置完整无缺陷	2		
169	建立保洁设备清单, 每月对保洁设备进行点检, 完整填写点检表	1		
170	中央空调等其他机电设备按规定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并定期检测, 维护保养检测记录完整	2		
171	厨房设备机械运转部位防护装置可靠, 每台厨房设备有单独的控制开关, 凡有碾、绞、压、挤、切伤可能的部位可靠防护或加盖密封罩且加机联锁, 抽风和排水设备完好, 运行正常, 燃气阀、燃气管、燃气瓶、温度控制器等燃气附件完好无缺陷, 无气体泄漏	2		
172	中央空调系统定期清洗风管系统和进行空气质量检测, 避免公共卫生事件发生	2		
173	机房设备防护、保险、信号等安全装置运行正常	2		
174	清洗、灭菌消毒、防疫设施及用具符合相关规定	1		
175	梯台及护栏设置符合相关规定, 室外梯台和护栏防雷和接地附件符合相关标准规定	1		
176	建立共同区域涉水设施档案, 加强监控, 定期检查, 及时排查安全隐患	2		
177	其他机电设备按规定进行经常性安全检查、维护、保养并定期检测, 检查检测维护保养检测记录完整	2		
178	防盗网开设逃生窗	1		

179	易燃易爆化学品入库前专人检查确认无火种等隐患方可入库，存储限量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建立存放使用记录并存档备查	10		
180	熟悉知晓易燃易爆化学物品事故应急处置程序	10		
181	统一协调和管理相关方安全生产工作，严格审查其生产资质和生产条件，与发包或出租的经营项目、场所、设备的承包单位或承租单位分别签订安全责任书，或者分别在承包（承租）合同中约定安全生产管理责任	5		
182	加强对相关方服务前准备检查、作业过程监督以及提供的产品、技术服务表现的评估和续用管理，定期对相关方进行安全检查、评议和考核，督促其整改隐患，建立相关方名录和档案	5		
183	加强对相关方的监督，杜绝相关方将经营项目、场所、设备转包或者租赁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资质的第三方单位和个人	5		
184	按规定对粉尘、有害物质、噪声、高温等职业危害因素场所和岗位进行专门管理和控制，采用有效的防护设施，为劳动者提供个人职业病防护用品	5		
185	各种防护用具处于正常状态，专人负责保管、定期校验和维护	5		
186	书面告知和劳动合同（含聘用合同）载明工作过程可能产生的职业危害及其后果、职业危害防护措施及相应的补偿等	5		
187	不得安排有职业禁忌的人员从事所禁忌的作业，不得安排未成年人从事繁重的体力劳动和有害作业，不得安排未成年人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作业，不得安排孕期、哺乳期女职工从事对本人和胎儿、婴儿有危害的作业，采取相应的措施做好女职工“五期”保护	5		
188	将生产过程中可能的职业危害、预防措施、应急处置措施宣传到每个职工和相关方，在存在严重职业危害岗位的醒目的位置，设置警示标志和警示说明	5		
189	按照规定及时、如实向当地主管部门申报存在的职业危害因素	5		
190	下列事项发生重大变化时，向原申报主管部门申报变更：1) 新、改、扩建项目，2) 因技术、工艺或材料等发生变化导致原申报的职业危害因素及相关内容发生重大变化，3) 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发生变化	5		
191	安全生产工作层层纳入年度、月度工作计划	5		
192	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对检查出来的问题当即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应制定相应的防范措施和整改计划，限期整改	5		
193	定期检查重大危险源安全状况，制定应急预案并组织演练；从业人员知晓紧急情况下应当采取的应急措施；至少每半年向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报告重大危险源监控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10		
194	严格执行“三同时”，“三同时”资料完整备案	5		
195	建立安全风险检查分析机制	5		
196	用信息化手段开展风险管控工作	5		
197	开展危险源辨识	10		

198	安全风险评级及定级	10		
199	制定和落实安全风险管控措施	10		
200	效果验证与更新	5		
201	建立健全危险源辨识、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和建档监控等管理制度；逐级建立并落实从安全责任人、安全管理人员到每个从业人员的隐患排查和监控责任制	10		
202	定期组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相关人员排查安全隐患	10		
203	建立健全隐患信息数据库（台账），对排查发现的隐患按照隐患等级分类登记并按职责分工实施治理和监控	10		
204	对排查发现的一般隐患立即组织整改治理；对发现的重大隐患组织制定治理方案并实施整改	10		
205	隐患排除过程中无法保证安全的，应当从危险区域撤出作业人员并疏散可能危及的其他人员，应设置警示标识，暂停生产经营或停止使用；暂时难以停止经营或停止使用的相关装置、设施、设备应加强维护保养，防止事故发生	10		
206	每季度、每年对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向有关部门报送	10		
207	建立安全隐患报告和举报奖励制度	10		
208	建立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或配备专兼职应急救援人员、责任区疏导人员等	10		
209	经营规模小的企业与就近的应急救援组织签订救援协议	5		
210	定期组织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或人员进行训练，经营规模小的企业参加应急救援组织的应急救援训练	5		
211	制定安全生产应急预案，根据有关规定报当地主管部门备案，并通报有关协作单位	5		
212	定期评审并修订完善	5		
213	按照应急预案配备相应的救援器材、设备和物资	5		
214	经常性检查、维护、保养应急救援设施、设备	5		
215	至少每半年组织一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演练，并按规定报送当地主管部门	5		
216	经营规模小的企业参加应急救援组织的应急演练	5		
217	发生安全事故后，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立即向本单位安全责任人报告，安全责任人接到事故报告后，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组织救援，防止事故扩大，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避免重特大事故发生	5		
218	单位安全责任人接报告后1小时之内应向事故发生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和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报告；紧急情况时，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可直接向事故发生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和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报告	5		
219	事故调查阶段相关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应随时接受调查询问，如实提供情况	5		

220	依法妥善处理事故的善后工作，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事故伤亡人员支付赔偿金	5		
221	近三年专兼职安全生产工作人员年参加送外专业培训次数、学时及趋势	10		
222	近三年专兼职安全生产工作人员年参加参观学习、经验交流、取经等活动次数、人次及趋势	10		
223	近三年招聘、聘用注册消防工程师等级、人数及趋势	10		
224	近三年招聘、聘用注册安全工程师等级、人数及趋势	10		
225	近三年招聘、聘用建筑结构消防员（消防中控员）等级、人数及趋势	5		
226	志愿消防队的队员数量不应少于本场所从业人员数量的 30%	5		
227	近三年保证安全生产条件（设施、设备、器材等）的必须资金投入及趋势	5		
228	近三年改善安全生产条件（设施、设备、器材等）的资金投入及趋势	5		
229	近三年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资金投入及趋势	5		
230	近三年依法为从业人员缴纳工伤保险费，参加安全生产责任险、火灾公众责任险等商业保险及趋势	10		
231	新建工程项目涉及的消防、安全、监控等相关安全设施设备“三同时”费用纳入工程预算	5		
232	二装工程安全设施设备和措施费用纳入工程预算	5		
233	近三年安全管理技术进步资金投入及趋势	5		
234	近三年劳动防护用品资金投入及趋势	5		
235	近三年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经费投入及趋势	5		
236	彻底淘汰不符合安全标准、职业病危害严重、危及安全生产的落后设备、设施、技术等	20		
237	采用的新型安全生产监控技术，技术水平居行业领先地位，近三年来安全生产监控系统投入纳入企业支出的优先级并逐年增加投入	20		
238	采用新型信息化安全生产管理系统技术，技术水平居行业领先地位、，近三年来信息化安全生产管理系统投入纳入企业支出的优先级并逐年增加投入	20		
239	近三年主持或参与制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团体标准、企业标准数	20		
240	企业安全管理创新获奖情况和经验示范推广情况	20		
241	建立消费者投诉机构，认真受理消费者投诉，投诉处理记录完整且归档，投诉处理满意率 90%以上	10		
242	经营者、消费者对经营场所安全状况满意度在 90%以上	10		
合计得分				